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 2019 年薪酬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促进公司绩效提升，公司全面推行“赛马机制”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、深圳地区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和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非独立董事、监事所负责的岗位职责等因素，公司拟调整非独立董事、监事 2019 年度薪酬计划。

2019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 2019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薪酬计划调整情况具体如下：

一、调整前薪酬计划

调整前，非独立董事、监事的薪酬计划由月薪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，具体情况如下表：

姓名	职务	月薪 (万元)	绩效奖励 (万元)	合计	备注
陈光珠	董事长、总裁	3	---	---	绩效奖励将于次年结合公司经营效益，根据个人上年度业绩考核确定
王立军	董事、高级副总裁	5			
徐超洋	董事	1.8			
马琳	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 副总裁	3			
李自良	监事	1.1			

师莉萍	监事	1.2			
刘兵	监事	2.5			

二、调整后薪酬计划

调整后，非独立董事、监事的薪酬计划由月度基本工资、月度绩效工资及年度绩效奖励三部分构成，具体情况如下表：

姓名	职务	月度基本工资 (万元)	月度绩效工资 (与月度绩效完成情况挂钩)	年度绩效奖励 (与年度业绩完成情况挂钩)
陈光珠	董事长、总裁	3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---
王立军	董事、高级副总裁	3.75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徐超洋	董事	1.8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马琳	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 副总裁	1.8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李自良	监事	1.4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师莉萍	监事	1.2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刘兵	监事	1.5	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	

注：月度绩效工资=月度基本工资*系数；系数为 0--1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慎核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对非独立董事、监事 2019 年薪酬计划的调整，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各岗位职责要求，已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充分讨论、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；本事项的表决、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薪酬标准符合公司现状。我们同意本次薪酬调整事项，并将非独立董事、监事薪酬调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